入驻须知

汕头高新区科创中心位于汕头高新区科技东路超声科技大厦，运营单位广睿创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主要提供办公房、创业卡座入驻等创业孵化服务，项目企业入驻场地须知：

一、请在线提交场地需求信息、创业信息、项目信息，已便安排场地及匹配优惠政策。

二、对符合汕头高新区产业发展类型的项目企业、相关部门扶持的特定创业群体，给予场地费优惠。详见《收费标准及优惠方案》。

三、选定合适场地后，可由入驻单位或个人与运营单位签订《场地入驻协议》，签订入驻协议时，请提供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，属于企业迁入的提供加盖公章的原营业执照复印件，缴交相关款项后办理场地移交手续。

四、使用入驻场地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后，或发生变更企业名称时，请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完成备案手续。原入驻协议如由个人签订的，在办妥工商注册登记后，应以企业单位与运营单位签订《场地入驻补充协议》履行入驻协议的约定内容。

五、入驻企业取得的知识产权、资质认定、融资情况等，请报知运营单位以便对接政策支持。

六、运营单位除提供场地入驻服务外，还提供工商代理、资质代理、财税代理、知识产权、项目申报、投融资对接、供应链、媒体推广、会务活动等服务。

七、物业费、电费原由运营单位代收代付，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，由入驻企业直接向汕头超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缴纳物业费、电费。

（办公房）收费标准及优惠方案

一、收费标准

楼层位置	场地费（元/㎡/月）		备注
	提供服务费发票	提供租金发票	
A 座 6、8 层	32	35	
B 座 1-2 层	43	48	
B 座 3-10 层	32	35	

1.场地费收费标准不含室内装修配套

2.物业费单价 5.5 元/平方米/月、电费单价 0.95 元/度，价格与汕头超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协议确定为准。

二、优惠方案

1.对符合高新区产业发展类型的项目企业，给予场地费 5%优惠。

2.对在校及毕业 5 年内大学生、海归创业人员、退役军人、已登记的失业人员、就业困难人员、脱贫人员、返乡创业人员创业群体，给予场地费 5%优惠。

3.对入驻面积 100 ㎡（含）以上的，每 100 ㎡给予场地费 1%优惠,最高优惠幅度 5%。

*以上优惠可叠加计算。同一实控人控股的多家项目企业入驻可合并面积数计算优惠。

（创业卡座）收费标准及优惠方案

一、收费标准

创业卡座收费标准：每个卡座 3600 元/年（免收物业费、水电费、提供服务费发票）

二、优惠方案

1.对符合高新区产业发展类型的项目企业，给予场地费 10%优惠。

2.对在校及毕业 5 年内大学生、海归创业人员、退役军人、已登记的失业人员、就业困难人员、脱贫人员、返乡创业人员创业群体，给予场地费 10%优惠。

*以上优惠可叠加计算。